



# @所有吃货，今后买到问题食品要这样维权！



临近年底，不少吃货们又开始准备剁手囤货了吧！但消费过程中，大家却难免“踩雷”。

买了假冒伪劣食品怎么索赔？电商平台误导消费者谁担责？预包装食品找不到生产日期怎么处理？9日，最高法发布关于审理食品安全民事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针对消费者在生活中遇到的一系列问题给出明确回答。 ■ 据中新网

## 电商平台未对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或承担连带责任！

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至2020年上半年，全国各级人民法院一审新收网络购物合同纠纷案件共计4.9万件，其中，约三成纠纷涉及电商平台责任承担，而食品类纠纷在网络购物合同纠纷案件中占比接近半数，为45.65%。

对于消费者而言，网络食品潜藏着一定的风险，如果入网食品经营者资质、信誉不能保证，则容易引发食品安全问题。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就对网售食品相关问题进行明确。

《解释》规定，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未依法对平台内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审查许可证，或者未依法履行报告、停止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等义务，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消费者有权主张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与平台内食品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让电商平台为消费者把好食品安全关。

## 电商平台标“自营”销售问题食品？

### 司法解释：平台也得担责！

你在网购过程中是不是更看中“自营”的标签？

依照上述《解释》，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以标记自营业务方式所销售的商品或者虽未标记自营但实际开展自营业务所销售的商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消费者有权主张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承担作为食品经营者的赔偿责任。

同时，针对实践中存在的电商平台所作的标识等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情况，《解释》规定，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虽非实际开展自营业务，但其所作标识等足以误导消费者，让消费者相信系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自营，消费者有权主张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承担作为食品经营者的赔偿责任，以加强对网购食品消费者的保护。

## 问题食品没吃出毛病，不用惩罚性赔偿？

### 司法解释：不可以！

食品安全法第148条第2款规定，生产不符合食

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一万元的，为一万元。但是，食品的标签、说明书存在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瑕疵的除外。

那么，问题食品没造成消费者人身损害，是否就不用承担惩罚性赔偿了？

对此，《解释》明确：惩罚性赔偿不以造成人身损害为前提！《解释》第10条明确，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消费者主张生产者或者经营者依据食品安全法第148条第2款规定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生产者或者经营者以未造成消费者人身损害为由抗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 商家承诺赔偿标准高于法定标准怎么赔？

### 司法解释：承诺了，就不能赖账！

现实生活中，存在经营者承诺的赔偿标准高于法定赔偿标准的情况，一旦消费者购买后发现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要求兑现承诺又被经营者拒绝。

遇到这种情况今后如何处理？

对此，《解释》明确，经营者经营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但向消费者承诺的赔偿标准高于法定赔偿标准，消费者主张经营者按照承诺赔偿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予以支持。

## 预包装食品不标生产日期可能被罚！

当前，不少预包装食品未清晰标明生产日期和保质期。对于这一问题，此次发布的《解释》明确，生产经营未清晰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的预包装食品，消费者主张生产者或者经营者依据食品安全法第148条第2款规定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根据该规定，生产经营的预包装食品的包装标签未标明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标明的生产日期、保质期不清晰，生产经营者都将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

## 火车、飞机上提供问题食品谁担责？

日常出行，消费者在火车、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上吃到问题食品后，谁来担责？

本次发布的《解释》明确了公共交通运输中的食品安全责任承担主体。旅客有权主张承运人承担作为食品生产者或者经营者的赔偿责任，并明确不论是免费提供还是有偿提供，承运人均应保证所提供的食品的安全性，不得以食品是免费提供为由进行抗辩。

# CPI同比下降，11年来首次！猪肉“立功”！



猪肉等食品价格回落下，近四个月，物价现“四连跳”！国家统计局9日公布数据显示，11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下降0.5%，时隔11年再次出现负值。 ■ 据中新网

## CPI同比创11年新低

从CPI涨跌幅走势图看，今年CPI呈震荡下行态势。2020年1月份达到5.4%的高点，后开始回落，2020年6、7月份受南方洪灾等影响出现小幅反弹，但随后再次下跌，并相继跌破“2%”、“1%”关口，如今破“0”出现负值。

值得一提的是，上一次CPI同比下降的情况出现在2009年10月。

2020年10月份CPI同比上涨0.5%，还维持在正区间，为何11月份CPI同比会由涨转降？

“受去年同期对比基数较高影响，CPI下降0.5%。其中，食品价格由上月上涨2.2%转为下降2.0%，影响CPI下降约0.44个百分点，是带动CPI由涨转降的主要原因。”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董莉娟表示，另外，非食品价格由上月持平转为下降0.1%，影响CPI下降约0.06个百分点。

## 猪肉、鸭肉、鸡肉都在降

具体来看，食品中，猪肉价格下降12.5%；鸡蛋、鸡肉和鸭肉价格分别下降19.1%、17.8%和10.8%，降幅均有扩大；鲜菜价格上涨8.6%，涨幅回落8.1个百分点；鲜果价格上涨3.6%，涨幅扩大3.2个百分点。

## “二师兄”是主攻手

曾经猪肉价格飙升，成为CPI涨幅上升的推手，如今猪肉价格大幅回落，“二师兄”又变成了促使CPI同比由涨转降的“重量级选手”。

数据显示，11月份，猪肉价格同比下降12.5%，降幅比上月扩大9.7个百分点，影响CPI下降约0.60个百分点。

“11月份，随着各地区各部门持续推进‘六稳’‘六保’工作，猪肉等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继续回落。”董莉娟称，猪肉环比价格下降6.5%，不过，降幅收窄0.5个百分点。

另据农业农村部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价格信息系统监测，2020年11月份，猪肉(白条肉)批发均价39.43元/公斤，环比下降7.2%，同比下降16.3%。

## CPI下降趋势会延续多久？

不过，猪肉消费正迎来旺季，进入11月下旬，猪肉价格周环比出现上涨。近日，“猪肉价格反弹”甚至登上热搜。

农业农村部数据显示，11月27日~12月4日，猪肉价格每公斤40.29元，环比涨2.3%，同比降5.1%。

“旺季下猪肉价格回升，一方面是因为养殖户严控生猪出栏量，流入市场的猪肉增幅有限；另一方面是雨雪天气影响生猪调运。”民生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解运亮表示，猪肉价格未来仍存上涨空间。

另据媒体报道，近期进口冻肉问题频发，中南六省区生猪禁运政策实施后，南方生猪供应偏紧局面进一步加剧，也是影响猪肉价格短期上涨的重要原因。

面对猪肉价格止跌转涨，很多人关心，猪肉价格是否会再次飙升并带动CPI由负转正？

“CPI将在低位徘徊一段时间，但负增长时间不会超过上一轮。”交通银行金融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刘学智告诉中新网记者，“上一轮CPI负增长是在2009年，延续了9个月，预计此轮CPI为负不会超过明年上半年，因为明年二季度之后猪肉价格下跌周期可能逐渐结束。”

11月26日，央行发布的2020年第三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指出，物价涨幅总体延续下行走势，不存在长期通胀或通缩的基础，初步估计全年CPI涨幅均值将处于合理区间。